

周口铁路警方

集中销毁千余件违禁物品

□记者 姬慧洋 通讯员 梁海燕 文/图

本报讯 近日，河南省地方铁路公安局治安支队联合周口分局、周口火车站等部门对近期在周口、沈丘、项城三个火车站日常安检工作中查获的违禁物品进行集中销毁，共计催泪喷射器、杀虫剂、发胶、摩丝等物品 600 余瓶，水果刀、剪刀、钢锯、铁锤等利钝器 400 余件。

入冬以来，随着学生流、民工流、返程流等客流的逐渐增加，河南省地方铁路公安局周口分局合理调整警力部署，在认真维护好车站秩序的同时，保持足够警力，监

督指导车站客运部门落实安检查违主体责任，加强对旅客实名制购票、进站上车、人身物品的检查力度，狠抓三个 100%（100%实名登记、100%开包检查、100%过 X 光机）制度，对旅客携带的物品一件也不漏过、一件也不漏检，坚决把各种易燃易爆违禁物品堵在站外，确保旅客运输安全。

在此，周口铁路警方提醒广大旅客乘车时要严格遵守《铁路禁止携带物品目录》《铁路进站乘车禁止和限制携带物品目录》规定，乘车出行时不要携带管制器具、易燃易爆品等进站上车，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②8



周口书法家警察节里“送墨宝”



1 月 10 日下午，中心城区洁读书廊二楼内翰墨飘香、笔锋顿挫。为庆祝首个中国警察节，书法家李为、何岩等一行，为川汇区公安分区民警义写书法作品，送上一份特殊的节日礼物。

活动现场，气氛热烈，书法家们现场挥毫泼墨、笔走龙蛇，带着喜迎牛年的美好祝愿。民警、辅警争相围观，观看、揣摩书法家们苍劲有力的书法作品，房间内洋溢着浓郁的节日气息。

记者 彭慧 摄

驾驶员占用应急车道停车“方便”
罚款 200 元记 6 分

□记者 姬慧洋

本报讯 近日，一名司机因内急把货车停靠在大广高速 2090 公里附近的应急车道内“方便”，殊不知这种极不安全的违法行为被巡逻至此的民警抓个正着。1 月 11 日，记者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二大队（以下简称高速二大队）获悉，该司机被依法处以罚款 200 元记 6 分的处罚。

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专门供工程抢险、消防救援、医疗救护或民警执行紧急公务等处理应急事务的车辆使用，任何社会车辆禁止驶入或以各种理由在车道内停留，但仍有个别驾驶员违法占用应急车道。1 月 6 日上午，高速

二大队值班民警巡逻至 2090 公里附近时，发现在港湾应急停车岛有一辆红色仓栅式货车停靠，既没有打开警示灯，也没有摆放警示牌。因为当天温度低至零下，民警担心司机开空调在车里睡觉发生意外。于是民警驾驶警车查看发现，小货车右侧车门处于打开状态，司机正在高速公路排水沟旁“方便”。

面对民警的询问，火车司机承认是为了赶时间没有到服务区休息方便，途中感觉有点内急，想着在应急车道旁上“方便”一下，不会有什么问题。殊不知被巡逻民警发现了。民警告知了司机这种行为的危险性和违法后果，当场对该司机进行处罚。

疑犯夜半毁财 民警 12 小时内将其抓获

□记者 姬慧洋

本报讯 近日，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人和街派出所迅速出击，12 小时内抓获一名毁财嫌疑人。目前，该嫌疑人已被采取强制措施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1 月 6 日 7 时许，川汇区分局人和街派出所接到报警称，该辖区昌隆御景苑小区大门东侧多辆轿车被人划伤。民警田龙、张相超火速赶到现场，发现十余辆轿车被不同程度划伤，损失上万元。

由于该案牵涉被害人多，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局长朱成刚指示要坚决

侦破此案，还辖区社会平安。经过大量视频监控的调取，发现居住在文昌大道某小区的张某有重大作案嫌疑。

当日晚 7 时，民警来到张某家中将其抓获。一开始张某百般抵赖，在民警出示视频证据后，张某最终交了自己的犯罪事实。据张某供述：因他人车辆经常停放在自家门面房门口影响了生意，便怀恨在心，于 1 月 6 日凌晨 4 时许，身穿睡衣，驾驶三轮车赶到昌隆御景苑小区大门东侧，用随手捡的水泥块将停放在自己门面房前的十一辆轿车划伤。

目前，张某已被采取强制措施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